

中航（成都）无人机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

中航（成都）无人机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1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 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BDO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H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2021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252名、注册会计师2,276名、从业人员总数9,697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707名。

立信2021年业务收入（经审计）45.23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4.29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5.65亿元。

2021年度立信为587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7.19亿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8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1 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29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2.5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 (仲裁)人	被诉 (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 事件	诉讼(仲裁) 金额	诉讼(仲裁) 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 年报	预计 4500 万元	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2015 年重组、2015 年报、2016 年报	80 万元	一审判决立信对保千里在 2016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4 日期间因证券虚假陈述行为对投资者所负债务的 15% 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3. 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24 次、自律监管措施无和纪律处分 2 次，涉及从业人员 63 名。

(二) 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华毅鸿	2001 年	2004 年	2010 年	2020 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崔霞霖	2014 年	2017 年	2014 年	2020 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肖菲	1998 年	1994 年	2002 年	2020 年

(1) 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华毅鸿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0 年-2021 年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0 年-2021 年	中密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 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 崔霞霖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19年-2021年	中密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1年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1年	迈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3) 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 肖菲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19年-2021年	深圳市杰恩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9年	上海古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1年	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 独立性及诚信记录情况

立信、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上述人员过去三年没有不良记录。)

3. 审计收费

公司 2022 年度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76.5 万元, 其中年报审计费用为 70 万元, 内控审计费用为 6.5 万元。2022 年度审计费用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 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董事会审计与风控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控委员会从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等方面对立信进行了审查, 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 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 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控委员会同意续聘立信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证券业务的资质和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 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 勤勉尽责, 在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中, 客观公允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 具备继续为公司提

供 2022 年度审计服务的能力和要求。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可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一致性和延续性，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作为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我们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担任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资质条件，具有相应的专业知识和履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 2022 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本次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决策程序充分、恰当，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该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 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中航（成都）无人机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15 日